证券代码:603733 证券简称:仙鹤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9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24 日以邮件、传真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长张久海先生召集,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同意公司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同意通过本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不存在违规情形。《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同意通过本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8 月 06 日

公司代码:603733 公司简称:仙鹤股份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仙鹤股份	60373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昱哲	叶青
电话	0570-2833055	0570-2833055
办公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天湖南路 69 号	浙江省衢州市衢江区天湖南路 69 号
电子信箱	zqb@xianhepaper.com	zqb@xianhepaper.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323,829,082.54	7,963,596,698.01	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44,564,210.57	5,353,561,583.40	7.3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886,142,610.22	2,032,266,481.58	42.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8,870,186.82	282,430,521.50	115.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7,789,193.36	240,521,775.37	14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515,979.06	-139,885,219.2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6	7.15	增加 3.6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	0.46	86.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	0.48	79.17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06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仙鹤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49	540,000,000	0	质押	100,96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0	19,798,831	0	无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汇兴回报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1	14,159,558	0	无	0
王明龙	境内自然人	1.42	10,000,60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7	6,870,120	0	无	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汇融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4,918,676	0	无	0
赵爱军	境内自然人	0.30	2,085,400	0	无	0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其他	0.28	1,946,460	0	无	0
张雁	境内自然人	0.23	1,635,000	0	无	0
上海立龙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立龙丰华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9	1,319,8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浙江仙鹤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王明龙先生与王敏文先生、王敏强先生、王敏良先生、王敏岚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33 证券简称:仙鹤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1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 -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1.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520 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发行相结合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2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为 13.59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4,258 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 4,755.48 万元(不含税)后,主承销商东方花旗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国工商银行衢江支行账户 (账号为:1209260629049888836) 人民币 79,502.52 万元。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431.93 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8,070.5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8]1686 号)。

2.仙鹤转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74 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25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25,000.00 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1,219.00 万元(含税金额)后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23,781.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及其他发行费用 198.00 万元(含税金额)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23,583.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19]5170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1.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8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60,939.64 万元,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5,906.49 万元。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627.45 万元。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97.59 万元,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677.82 万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首发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0 元。

2.仙鹤转债

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59,933.48 万元,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1,377.70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七天通知存款金额为 60,000 万元。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32,543.59 万元,募集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39.30 万元。

2021 年 1-6 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1,844.81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活期理财产品 21,20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结余募集资金 (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余额为 21,378.09 万元,其中账户存储余额 178.09 万元,理财产品投资余额 21,2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二) 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1.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原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

2.仙鹤转债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有 3 个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其中 1 个账户已销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江支行	1209260629200096113	募集资金专户	-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江支行	1209260629200096361	募集资金专户	462,042.58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570900193810107	募集资金专户	1,318,899.35	-
合 计	-		1,780,941.93	-

三、2021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详见本报告附件 1-1。

2.仙鹤转债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仙鹤转债)》详见本报告附件 1-3。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募投项目涉及的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的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 募投项目搁置时间超过 1 年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搁置时间未超过 1 年。

3. 超过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 50%的

不存在超过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 50%的情况。

4. 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5. 募投项目出现其他异常情况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其他异常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执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需要,已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9,105.43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 [2018]2528 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5 月 4 日全部置换完毕。

2. 仙鹤转债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执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需要,已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4,222.75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9]5180 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全部置换完毕。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 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 仙鹤转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拟对不超过 3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为控制风险,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本次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2021 年半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发行机构	购买日期	产品持有期间	金额	是否已到期
利多多通知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	2021 年 2 月 10 日	2021 年 2 月 10 日 - 2021 年 2 月 19 日	10,000.00	是
活期存款	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2020 年 12 月 24 日	活期	21,200.00	否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 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8 年 10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5,712.99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11 月 20 日、11 月 30 日和 2018 年 12 月 19 日转出募集资金金额 9,991.76 万元、7.22 万元、0.93 万元和 5,906.58 万元,合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5,906.49 万元。

2020 年 10 月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77.82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6,584.32 万元。

2. 仙鹤转债

报告期内,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06 日

附件 1-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8,070.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6,584.3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864.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1.2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0.8 万吨特种纸项目	-	30,078.00	30,078.00	30,078.00	-	30,078.00	-	100.00%	2018 年 8 月	9,143.76	是	否		
年产 5 万吨数码喷绘热转印纸、食品包装原纸、电解电容器纸技改项目	-	30,622.59	20,199.73	20,439.62	-	20,439.62	239.89	101.19%	2018 年 9 月	2,482.84	否	否		
常山县辉埠新区燃煤热电联产项目	-	17,370.00	11,208.54	11,347.07	-	11,347.07	138.53	101.24%	2017 年 12 月	-130.29	否	否		
合计	-	78,070.59	61,486.27	61,864.69	-	61,864.69	378.41	100.62%	-	11,496.3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年产 5 万吨数码喷绘热转印纸、食品包装原纸、电解电容器纸技改项目因纸浆价格低位,导致成品纸价格难以达到募投预测的单价,为加大产品的市场占用率,公司对所涉及的产品进行了技术升级,主要生产纸克重的为主,因此未达到全年预计效益; 2)常山县辉埠新区燃煤热电联产项目属于常山县的公用热能项目,在年产 10.8 万吨特种纸项目、年产 22 万吨高档纸基新材料项目以及辉埠工业园区其他配套工业项目完全投产前,供电、供汽效率较低,因此未达到全年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执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需要,已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9,105.43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8]2528 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8 年 5 月 4 日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件 1-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8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年产 5 万吨数码喷绘热转印纸、食品包装原纸、电解电容器纸技改项目	10,422.86	10,422.86	-	10,422.8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常山县辉埠新区燃煤热电联产项目	6,161.46	6,161.46	-	6,161.4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 计		16,584.32	16,584.32	-	16,584.32	100.0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2018 年 10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首发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5,712.99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11 月 20 日、11 月 30 日和 2018 年 12 月 19 日转出募集资金金额 9,991.76 万元、7.22 万元、0.93 万元和 5,906.58 万元,合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5,906.49 万元。 2020 年 10 月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77.82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6,584.31 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附件 1-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仙鹤转债)

2021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5,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44.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321.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2 万吨高档纸基新材料项目	-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11,844.80	69,321.88	-20,678.12	77.02%	2021 年 5 月	8,598.58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	35,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25,000.00	125,000.00	125,000.00	11,844.80	104,321.88	-20,678.12	83.4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执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需要,已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4,222.75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9]5180 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拟对不超过 3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为控制风险,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且该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本次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33 证券简称:仙鹤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8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24 日以邮件、传真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集人为董事长王敏良先生,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仙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06 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1-074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老百姓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26,452,74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94%。本次股份质押后,医药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 50,96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 40.30%,占公司总股本数量的 12.47%。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2021 年 8 月 4 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医药集团的通知,医药集团将其持有的 1,5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医药集团	是	1,500,000	否	是	2021.8.03	2024.1.14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19	0.37	补充质押

1、上述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

2、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医药集团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册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医药集团	126,452,741	30.94	49,460,000	50,960,000	40.30	12.47	0	0	0	0
陈秀兰	8,027,040	1.96	4,200,000	4,200,000	52.32	1.03	0	0	0	0
合计	134,479,781	32.90	53,660,000	55,160,000	41.02	13.50	0	0	0	0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医药集团的股份质押用于自身生产经营需要。医药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如出现平仓风险,医药集团将采取包括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2、医药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医药集团质押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公司治理和生产经营包括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5 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1-075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79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在 5 个交易日内对《问询函》相关问题进行书面回复,并对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作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1)。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立即组织协调相关各方对《问询函》涉及问题进行逐项落实与回复。由于尚需对回复内容进一步补充和完善,且回复内容需经相关中介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为保证回复内容的准确与完整,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不超过 5 个交易日,即在 2021 年 8 月 12 日前回复《问询函》。在此期间,公司将继续积极协调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5 日

证券代码:688609 证券简称:九联科技 公告编号: 2021-021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监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4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由监事樊文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本次置换总金额为 47,582,266.51 元,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